

本体思维论

——从意识到实践的飞跃

王涑鳝 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一部阐述主观内在本质及其认识机制的学术著作。作者首先从经验的角度研究介绍感觉、知觉、思维、情感等精神官能的活动机理,接着又从实践的角度剖析主观由内在走向外在和由外在走向内在的活动原则、规律、范畴、方法等,把本来抽象的零乱的东西变得具体化和系统化。因涉及到主观和客观两个方面,即是精神现象和认识方法的相互结合,所以它适合于变革自然和社会的人们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本体思维论——从意识到实践的飞跃/王涑麟著.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2005.1

ISBN 7 - 81107 - 036 - 7

I. 本… II. 王… III. 主观—研究 IV. B0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0606 号

- 书 名 本体思维论——从意识到实践的飞跃
著 者 王涑麟
责任编辑 关湘雯 周 丽 夏 然
责任校对 张海平
出版发行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江苏省徐州市中国矿业大学内 邮编 221008)
网 址 <http://www.cumtp.com> E-mail: cumtpvip@cumtp.com
排 版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排版中心
印 刷 赣榆县苏兴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25 字数 343 千字
版次印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此书献给：

**在改造自然、创建美好家园活动
中勇挑重担的人们！**



序

吴建国

本体思维是人类探讨自身意识情况的一门学问,其内容极为丰富,有由先天的遗传而产生的感觉、知觉、思维等的那部分机能,也有由后天的实践而产生的反映、认识客观对象内在规律的方法、原则。既反映了历史渐进的发展变化,从一个飞跃到另一个飞跃的周而复始的联系性;也反映了不同地区、不同阶层的人有相异的特征,有意识能力和水平方面的区别。正是这些多姿多彩的具体内涵,才构成了人们的观念世界,成为一门可以进行系统研究、探讨的精神科学。

社会生产力发展状况如何,经济能否出现繁荣的景象,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人们的意识能力,取决于人们建立在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基础上的创造力。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国家领导人提出了解放思想、改革开放的口号,实际就是要求我们要努力学习科学,要放开手脚去探索、开发自身的思维和创造能力,不要闭关自守,要走出去学习他人的经验和成果,要向外国人学习,取他们的长处。不要怕我们的“传统美德”受到影响,只要我们的意识中有了科学的新理念,有了与现代社会发展步伐一致的创造力,什么样的人间奇迹、什么样的快乐状态我们都能生产出来。

对精神科学的探讨和认识,是提高人们自身素质的需要,是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一个意识官能健全的人,一个对自己的内在生活了如指掌的人,当他具体地处在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时,就能应用他已有的智慧和已掌握的科学方法,把客观对象内在的能量攫取过来,变外在的物质实



在为人们可以任凭意识使用的动力,变环境中一切自然的因素为给我们的生活带来无穷乐趣的财富。考察我国目前的状况,虽然“经济实力、国防实力、科技实力明显增强,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领域的许多方面进入了世界先进行列。十二亿多中国人不仅解决了温饱问题,而且总体上达到小康水平。”^①然而,不能不承认,我们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着很大差距,尤其是物质生产所依赖的创造力,还在刚刚起步发展的阶段,还不能适应人民群众内心的迫切愿望。因此,这就要求我们加快对精神科学领域研究的步伐,使更多的人尽快了解我们的思维方法,认识方法存在的弊端,知道通过哪些途径增加我们认识世界、创造物质财富的智慧、技能。只有把我们大脑中蕴含的能量及时开发出来,使内在的观念与物质世界的实情结合起来,国家的富强、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才能真正从慢速发展的轨道转向快速发展的轨道,在不远的将来,赶上和超过那些发达国家的水平。

2 详察本书的内容,认为作者能抓住本体思维这个中心,不落俗套,选择最有代表性的论据分析,说明自己阐述的观点,立论正确,论证有力。尤其是作者把主观的本性和认识科学结合到一个统一体中进行考查,弥补了历来只单纯地从意识的角度和认识的角度去界定精神世界的缺陷,从某种程度上消除了人们心头逐渐产生的这两个方面对立的倾向。尽管这本书存在着这样那样的不足,但是,作为一种新的认识、新的探讨,仍不失为一本优秀的、值得一读的书。我希望它能尽快出版,并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

2004年4月18日于南京

注:序作者为南京大学哲学研究室主任、博士、教授。

① 江泽民:《论“三个代表”》,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147页。



目 录

序..... (1)

上篇 论意识科学

第一章 论直觉与记忆..... (1)

 第一节 感觉..... (1)

 第二节 知觉..... (9)

 第三节 印象与观念的联系和区别 (20)

 第四节 记忆 (26)

第二章 论思维与形象思维 (34)

 第一节 思维的概念 (34)

 第二节 形象思维的特征与活动机制 (36)

 第三节 形象思维与理念间的关系 (41)

 第四节 形象思维遵循的基本原则 (47)

第三章 论抽象思维的本质 (55)

 第一节 抽象思维的一般概念 (55)

 第二节 感性观念上升到理性观念的环节 (60)



第三节	内涵与外延	(71)
第四节	判断与简单判断	(74)
第五节	复合判断	(89)
第六节	推理现象与直接推理	(96)
第七节	演绎推理的现象与实质	(98)
第八节	归纳推理的现象与实质	(105)

第四章	论思维规律及其本质	(111)
第一节	思维规律的概念	(111)
第二节	同一律和矛盾律	(113)
第三节	排中律	(117)
第四节	充足理由律	(120)

第五章	论情感现象与情感机理	(125)
第一节	情感的起源	(125)
第二节	情感的极性	(132)
第三节	心境的概念与形成机理	(136)
第四节	情感的表现方式	(145)
第五节	喜悦、愉快、高兴、满意等情感的特点、诱因、 产生机制和相互联系	(159)
第六节	恨的诱因、对象和发生特点	(169)
第七节	悲伤、悲哀、忧郁的表现特征和相互关系	(176)
第八节	愤怒与厌恶的发生特点及其联系	(183)
第九节	妒忌产生的条件和表现特点	(189)





下篇 论认识科学

第六章 论主观认识活动的基本形式与基本方法 ·····	(193)
第一节 从物到感觉到思想·····	(193)
第二节 以主观主动反映为主·····	(201)
第三节 以实践为前提和基础·····	(206)
第四节 由简到繁、由浅入深、循序渐进·····	(223)
第七章 论主观认识活动的三个基本环节 ·····	(238)
第一节 感性认识活动的特征·····	(238)
第二节 理性认识活动的特征·····	(242)
第三节 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间的区别·····	(251)
第四节 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间的联系·····	(255)
第五节 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	(265)
第六节 理性认识向实践的飞跃·····	(270)
第八章 论主观认识活动的基本范畴及其内在机制 ·····	(278)
第一节 原因与结果·····	(278)
第二节 自由与必然·····	(292)
第三节 同一性与差异性·····	(305)
第四节 内容与形式·····	(319)
第五节 现象与本质·····	(331)
第九章 论主观认识活动的基本规律及其内在机制 ·····	(342)
第一节 对立统一规律·····	(342)
第二节 质量互变规律·····	(361)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379)



第十章 论真理与谬误·····	(390)
第一节 真理与谬误的概念·····	(390)
第二节 真理的实践机理·····	(392)
第三节 真理与谬误间的辩证性·····	(397)
第四节 真理的属性及其内在辩证关系·····	(398)
第五节 本篇的结论·····	(405)
主要参考文献·····	(409)
后记·····	(413)





第六章 论主观认识活动的 基本形式与基本方法

第一节 从物到感觉到思想

现实社会生动的事实已向我们证明,它现有的一切结构和存在形式都是在人的主观活动的基础上,即在个人的感觉和意识的能动作用下实现的,是由包含着思维能力和情感的主体,在有意识或无意识地与他周围的环境的接触中,认识了有区别的不同类的对象,把一般的印象上升为理性的观念,从中构成和创造出适合于人类需要并符合客观规律要求的物质形式的结果。尽管这个主体有独立的自由生动而又绝对静穆的存在以及肉体里渗透着灵魂的气象的特征,但它并不以这种最足以见出内在本质的生活为它的目的,而是立足于外在世界,从直接的现成的世界形状和构造方式中完成它认识的任务,由生疏的个别的现象上升为普遍的成熟的经验和智慧,即由一个朦胧的混沌的精神世界,逐渐沉淀和分化出一个黑白界限明确、充满生命气息和活力的观念世界。正如一片新开垦的园圃,本来它是无种植的场所,由于人的努力,把一切外在的资料和能力移入其中,也就是由于人的辛勤的耕耘、种植、管理,才使它成为红绿相间、硕果累累的一方小天地。因此,人的主观之所以能从一个幼小的灵魂成长为包容千姿百态的物质世界的精神,就是因为它有了起码的对外在世界的感觉,就是因为它能够把一切单纯的外在材



料，一切无足轻重的甚至是卑微的偶然现象汲取到它里面去，由个别的观念上升为融合了心智力量的理智的整体。

事实上，我们每个有生活经历的人（不管天资高一点的或低一点的）都有这样的体会：当由耳朵听说某种从未接触过的自然现象的时候，总不能想象出它的真实的情况，即使传递者对这种东西的内容说明得非常具体，我们的主观也仍然不能表象出令心灵不加怀疑的确切形状。这就是主观必须依赖于客观，由对客观的印象中总结出不断发展的具体心灵的原因所在。不管由先天的遗传产生的原欲的生命力怎样强大或软弱，它必须在后天的一切必须的外在条件的滋润下，才有可能健全地发育为为身体生存的需要必不可少的代表某一方面智力的官能。

就拿道德的起源来说，按照孟子的解释，人性本来是善良的，只是由于后天的学习和实践，彼此间才由于“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关系而发展为分别侧重善的和恶的两种类型。也就是说，那些天真烂漫的儿童的心纯洁无瑕的心灵原本没有爱和憎的概念，由于他们对个别成人的动作感到惊奇，并怀着一种无比激动的心情去模仿，结果遭到周围的大人们皱眉、瞪眼、摇头和别的不快等的否定，特别是经过父母和长者的权威的指正，使他们从这二者的联系中感到一种不安，以致唤起他们心中被强迫和被压抑的感情，意识到应该说哪些话和不该说哪些话，应该做哪些动作和不应该做哪些动作。因此，像这样的“由别人不赞成和别人权威语气引起的感情、痛苦和感受，对人及神的惩罚的畏惧，对丧失名誉的畏惧，担心引起对自己和自己所爱的人直接或间接的伤害的畏惧”，就构成了人的意识中的我们称之为道德的感情复合体的雏形。

从这个例子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一切外在世界实物的现象是与感觉中的印象直接联系着的，而一切感觉中的印象又是与我们主观中的思想直接联系着的，没有供感觉的外在现象，



绝不会有无端被造出来的主观印象,同样没有直观可靠的具体印象,也绝不会有一切可供思想的观念和质料。这就是从物到感觉到思想的认识形式,一切有内在驱力的有机生命都不会违背这样的产生、发展原则。既然上帝创造了人,创造了一切生物,但是这个人 and 一切生物的原始体还必须回过头来从产生他的母体中汲取为其生长发育所不可或缺的养料,必须接受与他直接相关的周围的环境的观照和哺育,才能不断摆脱他那种低级的、简单的、幼小的存在状态,由彼此外在的不明显的区别,到由外在到内在的差异明显的区别。

所以,人在他成长的过程中获得意识的方式,无非是从外在世界的事物中把一切有区别的现象形成下来,使这些事物在内在心灵中留下一个与它们的实际情况相符合的烙印,并形成适合于自己的观念。这样,人就从根本上消除了他与外在世界的那种疏远性,即借着其内在逐渐发育成熟的官能(如记忆、思维、想象、反省等)的作用,而把外在世界移入自己的主观,使他从自己的心灵的活动中就能欣赏到外在世界的现实,看到那些花花绿绿的、万紫千红的形态,并且借着这些实实在在的观念,想象和构成出现实中还不曾有的形象。这也就是一切思想和创造的质料来源,一切智慧不断增加和上升的来源。所谓“近水识鱼性,近山识鸟音”说的就是靠近哪种环境获得的就是哪种环境的印象,不会也没有可能有反其道而行之的情况发生。

由物到感觉到思想的认识形式是客观事物对主观的定性,不是哪一个人凭主观想象杜撰出来的,也就是说它是由宇宙中存在的客观规律决定的。人在茫茫的宇宙中,其个体的生命与无穷无尽的宇宙相比,只不过是极其短暂的一瞬,就整个人类生存至今的历史而言,也仍然是微不足道的一个小小的阶段。因此,尽管人有驾驭和改变物质世界的主观能动性,但却不能脱离和违背客观规律所作的各项原则的规定,而必须在客观规律允



许的阈限内去行使除造物主以外的至高无上的权力。

根据这个原理,既然人的存在是由物质实在决定的,那么究竟这些感性的东西对于心灵有怎样具体的关系呢?在这里我们不妨作一较具体的说明:

(一) 首先是主观对客观的单纯的观察和认识

主观对客观的单纯观察和认识既是有意识的也是无意识的,那些围绕在我们周围的对象不是被作为有目的、有系统地观察和考查的对象,而是作为一种本能的或娱乐的需要,在非集中注意力的情况下被感觉到的,如黑格尔所说:就像在精神紧张的时候,走来走去,心里什么也不想,在这里听一听,在哪里看一看,是一种自由消遣的认识。话又说回来,虽然它有这样单纯的不受拘束和限制的特点,然而毕竟是一种认识活动,也就是这时的心灵并不停留于只凭视听去从外在事物得到单纯的感性掌握,还要使这些事物成为心灵内在本性的对象,即心灵有被迫作出相应的感性形式,并在这些事物里实现它自己的一面的特征。因此,此时的心灵不是以思考者的身份和普遍的观念来对待外在事物,而是按照自己的性格和兴趣,以感性的个别事物的身份去对待本身也是个别事物的对象。这样一来,被认识吃掉的东西就在不甚积极的欲望中满足了心理上一定程度的需要。就像在非用膳时间即肠胃并不感饥饿时作为零食补充的瓜果点心,使欲望既对它的到来感到一种满足,又对它的作用并不感到非常迫切。由于这些被认识的对象并不是有目的地、有系统地被观察到,所以由它们所形成的观念,最终都是以个别的孤立的甚至是不甚清晰的形态被随便地堆放在记忆里。尽管有时候它们是联系其他事物的印象所不可或缺的中介。

(二) 主观对客观系统地进行观察和认识

这是主观摆脱被动性、主动走出去把客观对象请进来的一种方式,是建立在有一定生活经历并积累了一定认识经验基础



上的活动,也就是说,心灵已有一定的分析和判断的能力,是有目的地对对象进行系统考察的行为。在此,心灵已摆脱对感性对象单纯的兴趣,不是使个别的感性的对象去服务于心灵某一时期某一个方面的满足,而是把这种有目的、有计划的认识与情感和意志有机地结合起来,用理智来控制情感,使情感服从认识的内容。因此说起来这是实现心灵价值的最有意义的活动。在整个认识的过程中,情感不是间断于某一个具体的环节,它的变化既要与认识对象的需要一致,又要有利于意志的贯彻,因为这毕竟是充满困难和各种险阻的历程,所以即使在最微不足道的环节,它也一定要表现出与意志统一的连续性。

当然在这样有系统的认识中,意志又是服从于目的的有秩序的安排的,并且因为心灵需要这样的目的,所以意志就克服一切困难千方百计地去实现它。从一开始的感性印象到一系列印象的复合,无一不是在意志的坚持下求得的。就好比建筑高楼大厦应用的钢筋,意志起着不容坍塌和歪曲的作用。从另一个角度看,意志因为为感性对象提供了主观认识的可能,所以感性对象就以它新奇而实在的力量为心灵和精神提供了一种恰当的满意的活动场所,使心灵和精神从中感觉出一种由狭隘到宽敞明亮的无可挑剔的亲切感。既有鼓舞意志、反哺意志,使它获得一种被理解的赞誉,同时,又促使意志进一步坚定心灵、继续探索的决心,把认识活动推上追溯最终结果的轨道。

可见,有系统的认识和观察是调动心灵集体积极性的有效手段和措施,为那些高级官能作用的发挥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机会。它内在包含规律的严密性迫使各官能或官能集团相互配合和相互协调,不然像这样的一环扣一环的感性内容就不能很好地被把握住;而如果漏掉其中某一个细节或领会错其中某一个环节,那么就有可能使整个认识过程从此背离正确可靠的方向,得不出认识目标规定的符合认识对象内在规律的结果。这或许



也就是有目的的系统认识的意义所在。

(三) 主观实现对个别的感性质料的观照

主观在对客观对象认识的过程中并不以上述两种直观的感觉为满足欲望的目的,而是作为弄清它们在自然界中能够存在的原因、它们与其他事物可以区别的特征以及它们内在的本质、规律的手段。因此这时的认识已撇开了对象的个别性和特殊性,不管它们在感性方面的某些细节。因为这些内容不是理智所要寻找的东西,所以作为既是个别的又是含有普遍性的主体的理智在与对象发生关系时,那就是它的普遍理性设法在事物中找到它自己、设法从感性的印象中把属于必然性所支配的关系总结出来的表现。当然,这种理性的认识形式不是一般的经验的产物,而是建立在符合规律的科学的基础之上的。就科学的形式而言,它与经验方法的区别就在于它按照对象前因后果联系的必然性,在分析判断的协助下澄清和摒弃了那些非本质东西的混杂,保留了内在构成概念的普遍理性的东西。譬如,凭经验认识物体的大小、形状、颜色等孤立的性状是由感官直接从外界获得的,即使是从未发现过的东西,只要按照习惯了的程序也能立即见出端倪。但是作为科学,它不完全局限在这种孤立反映的程序中,而是借助某些概念间的联系,推导和判断出某种事物与某种事物有相同的和相异的特点、特征,从它们的相似性和因果性的联系中得到某一类个体普遍存在的性质和规律。在此,心灵所依赖的对象,已不是外在的单纯的个别者,而是已被反映作为一种或几种事物印象和观念的复合者或混合者。它不但要从对它的活动中找到一种自身所喜欢的快乐和兴趣,而且它还要根据事物原有的客观本性找到它在形式上产生、发展、衰亡的内在必然,即在外在条件的作用下形成的有普遍性特点的发展趋势,完成对类与类间可区别的原则和制定,扩大和重新划定同一思维形式控制的范围。



显而易见,这个工作是非常复杂和充满引诱力的,欲望在这里已不是单纯的自私的体现,而是与一种苦乐直接结合在一起,因为思想所要探求的东西已蕴含着严肃,是一种需较高的理性控制才能完成的工作,因此欲望只能把它企望满足的手段寄托在这种艰苦探讨的思想中,由思想去把外在对象实质中的那种符合美好规定的自由转化为符合欲望需要的形式,使它从一种直觉的感性的东西上升为一种与心智活动一致的理性的东西,也就是抛弃和消灭那些有悖于理智要求的外在性的东西,使客观对象所包容的普遍规律自觉地走出那些非本质的重重包围和羁绊,既构成思维的一种具体的内容,又成为理智活动必不可少的依据和质料。

因此这个过程主要是否定前一个过程,不但把个别事物丢在脑后,而且把它转化为内在的即一种和“感性现象根本不同的东西”^①。所以尽管心灵是独立的,好像没有和那些理性的东西凝结在一起,即心灵仍然是心灵,观念仍然是观念,但是实际上心灵已经渗透到理念里面去了,已经认识到它对实现目的所具有的真正价值。

(四) 主观利用已形成的理念构造出适合于主体需要的东西

来自感性的印象一旦化为理性的观念,实际上就等于是增加了一部分智慧,拥有了一部分财富。然而这并不是心灵最终所要达到的目的,或者说这仅仅是实现最终目的道路上的一个小小的目的。惟有把这些能充分利用的资本转化为肉体享乐和精神快乐的既得利益,才可以说心灵最后完成了这道认识课题的任务。

为了使主观能形成一个明确的清楚的概念,在此我们不谈

^① 黑格尔:《美学》第1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47页。



思想者之间的差别,仅就一般性的活动作一简单的说明。也就是这种创造就其主体而言,正是包括我们已经发现和意识到的那些观念的定性,当然它必须是一种心灵的活动,也就是由心智从已有的可利用的质料中构成出适合肉体和精神需要的蓝本。一方面它既不是单纯的机械工作,“例如单凭感觉的熟练手腕所达到的那种漫不经心的轻巧操作,或是按照学来的规矩所达到的那种熟练动作;另一方面它也不是从感性事物转到抽象观念和思想”^①,单纯地进行思考的那种创造,或者说这种单纯的思考性的创造只是其中的一种形式。更主要的是思维须和这些感性质料中包含的形象性的东西密切结合,使它们按照一定的顺序统一起来,既不违背观念内容的客观形式,又不同于现实中已存在的各种具体事物的结构规则,即是一些较之观念中的事物有新特点的事物的构成。譬如,科学家设计的能使原险不可测的天堑变通途的大桥的蓝本,艺术家构思的把几千年前英雄活动的场面重现于人们心灵的演义作品、诗歌作品以及思想家从抽象的质料中演绎和推导出的有同化人们心灵效果的理论教育作品等等。它们有的以形象思维和想象为主,有的以抽象思维的逻辑推理为主。就心灵的活动而言,它是积极踊跃地致力于意识的,是把它蕴含的意义呈现给意识的。对于艺术性的创造,心灵把思想的内容放在了感性的形式里,因为这样题材的内容只有放在感性的形式里才可能为人们感觉到、认识到;而对于理论性创造的内容,心灵则主要注重它的意象的效果,把它放在了抽象的、靠逻辑推断的形式里,使人们从它们之间严密的关系体会出其内在深刻的意义。

由于科学家、艺术家、思想家的创造是一个伟大心灵和伟大胸襟的想象,它用图画般明确的感性表象去对待被构成和创造

^① 黑格尔:《美学》第1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49页。